

#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章 重要提示

1.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本年度报告于2023年4月25日经本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3年4月27日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3. 本年度财务报告所载财务数据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本报告相关数据为本外币合并后的数据，均以人民币列示。

5.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6. 本行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的王建光行长、总会计师徐明文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第二章 公司简介

一、法定中文名称：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烟台银行，下称“本行”

法定英文名称：YANTAI BANK CO., LTD

简称：YANTAI BANK

二、经营范围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行主营业务包括：

人民币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办理国内结算、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兑付、承销、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及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许可证批准范围内的外汇业务。

三、法定代表人：吴明理

四、注册办公地址：中国·烟台市芝罘区海港路25号

邮政编码：264000

电 话：（86）535-6691333

传 真：（86）535-6691305

电子信箱：office@yantaibank.net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yantaibank.net

五、董事会办公室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中国·烟台市芝罘区海港路25号

联系电话：（86）535-6691355

传 真：（86）535-6691305

六、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金融时报》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七、其他相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7年11月12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4年1月26日

注册登记机关：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267133961Y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第三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主要利润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营业收入	2,267,685	2,365,887	2,158,752
利润总额	321,235	318,958	271,863
净利润	324,771	301,544	216,1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6,388	349,204	228,851

营业利润	282,852	366,618	284,890
投资收益	368,804	151,325	41,030
营业外收支净额	38,383	(47,660)	(13,027)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64,489	(3,044,412)	9,589,126

## 二、资产负债状况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4,645,591	122,970,756	116,427,065
总负债	116,547,194	114,991,668	108,675,322
股东权益	8,098,397	7,979,088	7,751,743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客户存款总额	101,706,811	90,881,765	83,824,354
加：应计利息	2,145,381	1,457,762	不适用
吸收存款	103,852,192	92,339,527	83,824,354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3,071,201	60,360,151	51,653,491
加：应计利息	578,285	533,948	不适用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849,230	2,094,754	2,218,428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1,800,256	58,799,345	49,435,063
贷款减值准备	(1,852,477)	(2,099,409)	(2,218,428)

## 三、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每股收益（元）	0.12	0.11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	0.11	0.13	0.09
每股净资产（元）	2.49	2.45	2.36
成本收入比（%）	39.26	35.63	48.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4	3.83	3.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3.56	4.44	3.30
贷款拨备比例（%）	2.94	3.48	4.29

## 四、截至报告期末近三年主要监管指标

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	8.85	7.88	8.40
资本充足率（%）	≥8	11.72	12.66	13.47
不良贷款率（%）	≤5	1.83	1.93	2.41
拨备覆盖率（%）	≥130	160.74	180.17	178.53

存贷比 (%)		≤75	62.01	66.42	61.62
资产流动性比例 (%)	人民币	≥25	97.75	94.31	67.81
	外币	≥60	82.13	76.13	94.37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集中度 (%)		≤10	9.36	9.60	6.45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		≤15	9.42	13.64	10.16

## 五、截至报告期末近三年资本充足率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654,438	6,479,475	6,231,824
总资本净额	8,808,467	10,410,879	9,994,444
其中：一级资本净额	8,154,120	7,979,161	7,731,824
二级资本净额	654,347	2,431,718	2,262,620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69,586,651	76,512,771	70,075,427
其中：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61,031,734	69,519,065	65,055,854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8,554,917	6,993,706	5,019,574
交易风险加权资产	-	-	-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363,453	1,479,775	249,528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227,480	4,216,845	3,880,962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75,177,584	82,209,391	74,205,91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85	7.88	8.4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85	9.71	10.42
资本充足率%	11.72	12.66	13.47

## 六、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
								合计
年初数	2,650,000	1,499,686	1,456,801	37,448	310,713	1,566,722	457,718	7,979,088
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增加					32,477		324,771	357,248
本年减少		4		133,458			104,477	237,939
年末数	2,650,000	1,499,682	1,456,801	(96,010)	343,190	1,566,722	678,012	8,098,397

## 第四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结构情况

股东类型	股本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国有法人股	37,951	14.32
境内其他法人股	188,431	71.10
自然人股	8,638	3.26
境外法人股	29,980	11.32
股份总数	265,000	100.00

### 二、股东情况介绍

（一）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 3,081 户，其中：国有股股东 7 户，境内其他法人股股东 237 户，自然人股东 2,835 户，外资股东 2 户。

#### （二）本行股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发生股权变动业务 7 笔，涉及股权变动数额 200,206,277 股。其中：法人股东之间转让 1 笔，变动股权数额 200,000,000 股；法人股东与自然人股东之间转让 1 笔，变动股权数额 100,000 股；自然人股东之间转让 5 笔，变动股权数额 106,277 股。

#### （三）本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山东省银保监局《山东银保监局关于核准烟台市财金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资格的批复》（鲁银保监复〔2022〕105 号），本行股东恒生银行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4 亿股中的 2 亿股转让给本行股东烟台市财金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末，烟台市财金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2.8052 亿股股权，占比 10.59%，成为烟台银行第二大股东；恒生银行有限公司持有 2 亿股，占比 7.55%，成为烟台银行第三大股东。

#### （四）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名股东持股、质押、冻结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质押股份（万股）	冻结股份（万股）
1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92,300	34.83	-	-
2	烟台市财金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052	10.59	-	-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万股)	持股比例 (%)	质押股份 (万股)	冻结股份 (万股)
3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20,000	7.55	-	-
4	招商永隆银行有限公司	9,980	3.77	-	-
5	烟台金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	3.40	-	-
6	烟台蓝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999	2.64	-	-
7	烟台阳光壹佰投资有限公司	6,000	2.26	6,000	-
8	龙口市佳美纺织有限公司	5,649	2.13	-	-
9	烟台泰鲁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	1.89	5,000	-
10	烟台市振华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8	1.51	-	-
合计		186,988	70.57	11,000	-

### (五) 报告期末，本行主要股东情况

本行主要股东是指持有或控制本行百分之五以上股份或表决权，或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总额不足百分之五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重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向本行派驻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通过协议或其他方式影响本行财务和经营管理决策以及银保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情形。

#### 1.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南山集团位于山东省龙口市，创始于1978年，2009年3月经批准设立南山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亿元，现已发展成为稳居中国企业500强前列的村企合一的大型民营股份制企业集团。南山集团现已形成了以工业、金融、航空、房地产、高新技术、教育、旅游、老年健康养生为主导的多产业并举的发展格局，辖几十家企业、一家上市公司、参股多家金融机构，并在澳大利亚、美国、意大利、新加坡等国家和地区设立了多家分公司。

#### 2. 烟台市财金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金集团成立于2014年，注册地位于山东省烟台市，注册资本745,757万元，公司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性质为国有企业，公司评级为AA级。经营范围：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引导基金和投融资项目管理；旧城区、棚户区改造及其他房地产开发；自有房产、场地租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及咨询服务。财金集团由山东省财金发展有限公司、烟台市财政局共同出资设立。山东省财金发展有限公司为国有企业，烟台市财政局为机关法人。

#### 3.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恒生银行创立于1933年，是香港最大的上市公司之一。恒生银行主要业务包括零售银行及财富管理、企业及商业银行、财资业务，以及私人银行服务，同时提供全面人民币服务。恒生银行目前员工人数约1万名。在香港通过约260个服务网点，为逾半居港成年人口服务，数目超过300万人。恒生银行亦于中国澳门及新加坡设有分行，以及于台北设有代表处。恒生银行于2007年成立全资附属公司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总部设于上海，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东莞、福州、厦门、南京、杭州、宁波、天津、昆明、佛山、中山、惠州、珠海、江门及汕头等地设有网点。恒生银行为汇丰集团主要成员之一，该集团是全球最大金融服务机构之一，持有恒生银行62.14%的股权。

#### **4. 招商永隆银行有限公司**

招商永隆银行有限公司是一家在香港注册的持牌银行，前称永隆银行，1933年2月成立于香港，1980年在香港上市，是香港历史最悠久的华资银行之一。2008年招商银行成功并购，正式成为招商银行集团之一员，2018年更名为招商永隆银行。招商永隆银行及其子公司持有银行、保险、信托、资产管理牌照，提供零售金融、公司金融和金融市场等多元化产品和服务，私人银行、银团贷款、债券发行、金融市场、资产托管、资产管理等业务在市场具有影响力和竞争力。目前经营网点30余家（中国内地设有深圳分行、深圳南山支行、上海分行和广州代表处等4家分支行和代表处），分布中国内地、香港、澳门及海外等区域，员工总数约2000人。

#### **5. 烟台蓝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烟台蓝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1989年4月，注册资本8.85亿元，主要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产投资及咨询服务、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2011年，根据烟台市政府对蓝天控股增量引资实施投资主体多元化改革的总体安排，蓝天控股划转至新成立的烟台蓝天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并成为其全资子公司。

#### **6. 烟台阳光壹佰投资有限公司**

烟台阳光壹佰投资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烟台市，成立于2003年，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金融业、房地产业、商业服务业、住宿和餐饮投资及咨询服务。

#### **7. 烟台泰鲁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烟台泰鲁伟业投资有限公司位于烟台市，成立于2004年，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对股权投资。

#### （六）本行前十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情况

按照穿透原则，本行前十名股东中，烟台阳光壹佰投资有限公司与烟台泰鲁伟业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一致行动人）关系，最终受益人系广西嘉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行4.15%的股份。

#### （七）本行与股东、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情况

本行与股东的交易主要为存款和授信业务，均由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所产生，交易的条件及利率均执行本行业务管理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本行在处理与关联方的交易时，遵循诚实信用及公允的商业原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行制定的各项业务管理规章制度、有关程序进行审批，以与非关联方同类型交易的同等条件进行操作，没有授信条件优于其他客户的情况，没有发生损害本行股东、存款人和本行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末授信余额在3,000万元以上的股东授信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股东单位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业务种类	授信余额	业务状态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92,300	贷款、金融市场业务	775,000	正常
烟台市财金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052	信用证	210,968	正常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20,000	理财	500,000	正常
烟台蓝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999	贷款、保函	163,276	正常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4,000	保函	252,000	正常
祥隆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	贷款	140,000	正常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2,030	贷款、银承	408,816	正常
招远市开源实业有限公司	1,300	贷款	49,900	正常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1,200	信用证	86,191	正常
隆华集团有限公司	1,000	贷款	165,000	正常
山东建源集团有限公司	780	银承	40,000	正常
烟台市嘉禾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320	贷款	33,300	正常
<b>合计</b>	<b>160,981</b>	-	<b>2,824,451</b>	-

报告期内，本行对所有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的授信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行规定的授信条件、审核程序进行审批，均能正常偿还，无不良情况发生，对本行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无负面影响。

#### （八）报告期内，本行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2022年6月23日，烟台银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对南山集团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为14.5亿元。南山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5%以上股权，构成本行关联方。

2. 2022年6月23日，烟台银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向烟台蓝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5户关联企业授信，授信总额11.98亿元。烟台蓝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行2.64%股权，持股不足5%，但因其在本行派驻董事，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构成本行关联方。

3. 2022年7月13日，烟台银行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对烟台市财金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为6.8亿元。烟台市财金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5%以上股权，构成本行关联方。

定价政策：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即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本行独立董事逐笔对上述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允性、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等发表独立客观的书面意见。独立董事要求本行按规定开展和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及时报送监事会及银行监管机构，并按照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 **（九）报告期后，本行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2023年3月27日，烟台银行第七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一级市场买入南山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15,000万元。

#### **（十）报告期内，本行发生的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发生一般关联交易1笔，金额37万元。截至2022年12月末，董事会备案的一般关联交易7笔，关联方均为本行内部人及其近亲属，业务均为个人消费类贷款，用途为购房屋或装修。余额合计376.37万元，占资本净额的0.04%。

截至2022年12月末，本行发生关联交易总额16.26亿元，发生关联交易企业29户。目前，本行重大关联交易涉及主要股东数4家，余额共计16.22亿元。其

中，南山集团有限公司涉及18户关联企业、关联交易余额7.75亿元，占资本净额的8.80%；烟台蓝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涉及2户关联企业，关联交易余额1.36亿元，占资本净额的1.55%；烟台市财金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涉及1户关联企业，关联交易余额2.11亿元，占资本净额的2.40%；恒生银行有限公司涉及1户关联企业，关联交易余额5亿元，占资本净额的5.68%。本行对上述单个关联法人集团客户的授信余额未超过资本净额的15%，符合监管规定。

报告期末，本行全部关联度指标18.46%，符合“商业银行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商业银行资本净额的50%”监管规定。全部业务的风险状况均为正常，总体风险情况可控。

## 第五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会成员

姓名	董事会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单位及职务	2022年是否在本行领取薪酬和津贴	持股数量（股）
吴明理	董事长	男	59	烟台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是	-
王建光	执行董事	男	56	烟台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是	-
关燕萍	股东董事	女	70	恒生银行高级顾问	否	-
李家斌	股东董事	男	75	恒生银行原派驻烟台银行副行长	否	-
侯云辉	股东董事	男	52	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否	-
于波	股东董事	男	57	烟台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兼烟台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否	-
辛海燕	股东董事	女	48	招商永隆银行上海分行行长	否	-
辛宏	股东董事	男	55	烟台蓝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
栾建胜	独立董事	男	66	中国工商银行总行退休干部	是	-
鲁钟男	独立董事	男	67	中国民生银行监事	是	-
石允亮	独立董事	男	4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董事	是	-

#### （二）监事会成员

姓名	监事会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单位及职务	2022年是否在本行领取薪酬和津贴	持股数量(股)
王建春	监事长	男	53	烟台银行党委委员、监事长	是	-
肖应东	职工监事	男	52	烟台银行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是	94,430
王慧明	职工监事	女	51	烟台银行审计部总经理	是	100,000
田丰	股东监事	男	67	阳光壹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总监、阳光壹佰集团广西商业公司总经理	否	-
朱雄兵	外部监事	男	38	北京大生控股有限公司总裁	是	-
杨红光	外部监事	男	66	中国银行河北省分行退休干部	是	-
张太旗	外部监事	男	61	华夏银行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部)四级行员	是	-

###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任职情况	2022年是否在本行领取薪酬和津贴	持股数量(股)
王建光	男	56	烟台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是	-
张孝伟	男	57	烟台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是	315,477
孙朋	男	57	烟台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是	186,000
陈改素	女	58	中共烟台市纪委派驻烟台银行纪检组组长、烟台银行党委委员	是	-
王涛	男	53	烟台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是	-
李振勇	男	52	烟台银行党委委员、工会主席	是	120,000
刘金平	男	53	烟台银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	是	-
秦鲁斌	男	55	烟台银行董事会秘书	是	250,000
曲晓	男	50	烟台银行行长助理兼威海分行行长	是	280,000
高杰	男	51	烟台银行行长助理	是	189,245
吕景明	男	50	烟台银行风险总监	是	50,000
徐明文	男	47	烟台银行总会计师	是	55,157

### (四) 年度薪酬情况

#### 1. 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本行建立健全薪酬管理架构，健全薪酬管理机制。本行严格执行履行国资出资人职责监管部门在薪酬方面的政策规定。本行董事会负责薪酬管理，审批薪酬管理政策、制度，是薪酬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

员会，负责审议本行薪酬管理政策，监督薪酬方案实施，研究决定年度绩效考核指标。监事会负责对薪酬管理工作开展监督。经营管理层负责薪酬方案的具体实施，执行各类绩效目标的考核与落实，并根据业务及风险管理要求对薪酬制度提出修改意见或建议。本行研究薪酬管理政策、制度及流程，均为各公司治理主体以会议方式进行研究决策，人力资源部负责具体事项的落实，风险控制、合规、计划财务等部门参与并监督薪酬机制的执行和完善性反馈工作。

本行根据加强党建要求，对涉及薪酬政策、考核、绩效管理等重大事项在公司治理主体进行审议决策前，均履行党委会前置研究审议程序。

根据《烟台市财政局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烟台市财政局对本行实施工资总额管理，本行工资总额的清算及预算情况均须向烟台市财政局报备。

本行根据《烟台银行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烟台银行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烟台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烟台市委组织部、市国资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管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的通知》《烟台市财政局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负责人薪酬审核管理办法》等政策规定，接受上级主管部门对本行领导班子成员考核，本行其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考上述规定进行绩效考核，并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全年薪酬等级金额；本行同时按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的指导意见》等文件要求执行，落实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制度，建立定期评估机制，将薪酬发放与经济效益、风险状况、社会责任履行状况等因素挂钩。

## 2. 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报告期内，本行员工工资总额为35,695万元，员工范围包括在岗职工和劳务派遣人员。

本行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津补贴与福利性收入构成。基本薪酬和津补贴是为保障员工基本生活而支付的基本报酬，主要根据员工在本行经营中的劳动投入、服务年限、所承担的经营责任及风险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是支付给员工的业绩报酬和增收节支报酬，主要根据当年经营业绩考核结果来确定。福利性收入包括本行为员工支付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均符合

国家有关政策规定。

3. 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为提高各经营机构开拓业务、创造效益、防范风险的经营意识，报告期内本行对绩效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完善，不断健全和完善业绩考核指标评价体系。加大各分支机构风险考核指标权重，提升全行风险管理约束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各经营机构绩效考核中合规、风险类指标总权重为48%，包括“不良贷款限额、不良贷款率、逾期贷款占比、逾贷比”等指标，其中，合规、风险权重各为24%。

#### 4. 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监管规定及相关制度实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制度，按照岗位风险关联对相关人员按年度考核后绩效薪酬的一定比例实行延期支付。其中，高级管理人员任期激励根据市财政局相关制度规定进行考核，根据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在不超过其任期内年薪总水平的30%以内确定，任期结束后分两个年度发放。

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人员按其应发绩效薪酬的40%以上进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为3年。符合返还条件的延期支付绩效薪酬，于次年年末开始分3年等分返还，随年末奖金一同发放。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高级管理人员需要进行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的情形。

#### 5. 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具体薪酬信息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行领取薪酬的人数共24人，年度薪酬总额为1,024.08万元，其中：独立董事、外部监事津贴为含税10万元/年/人，合计60万元；股东单位出任的本行董事、监事均不在本行领取任何报酬。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行领取的2022年度薪酬总额包括2022年已发薪酬、补发2021年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2019-2021年任期激励70%。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结构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任期激励。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绩效薪酬需要上级主管部门根据绩效考核等级结果确定发放。

#### 6. 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经济指标完成考核情况：报告期内，本行以战略规划为引领，大力发展普惠金融、绿色金融、民生金融和零售业务等，积极发挥好地方银行服务地方实体经济的“主力军”作用，各项经营指标均达到董事会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指

标，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

风险指标完成考核情况：报告期内，本行综合衡量各机构主要风险状况及总体风险水平，及时传导全行风险战略偏好，持续完善本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突出推进重点风险管控工作，确保风险防控严格有效。设立“不良贷款限额、不良贷款率、逾期贷款占比、逾贷比”等多项考核指标。报告期内，上述考核指标均达到监管要求。

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报告期内，本行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深入贯彻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坚定“立足地方、面向中小、服务市民”的市场定位，全面落实“六稳”“六保”任务，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有效支持地方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大力发展普惠金融、践行绿色金融；不断完善保护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积极践行社会责任，不断提升社会形象；加大信息披露管理，设立“消费者权益、优质文明服务、绿色信贷、小微两增两控”等考核指标，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质效。报告期内，各类社会责任指标完成情况均符合监管要求。

7. 无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包括影响因素，以及薪酬变动的结构、形式、数量和收益对象等无此类情况。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2022年4月，隋政因年龄原因，辞去烟台银行董事职务。

2. 2022年4月，李文龙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烟台银行董事职务。

3. 2022年7月，中共烟台市委任命李振勇为烟台银行工会主席。

4. 2022年7月，中共烟台市委推荐刘金平为烟台银行副行长人选，其副行长任职资格尚待银行监管部门核准。

5. 2022年7月，中共烟台市委组织部提名李振勇、刘金平为烟台银行党委委员候选人。

## 三、员工总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正式员工1,801人，其中在职员工1,799人，内退人员2人；本行另有派遣人员145人。

在岗人员平均年龄39.96岁，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的1753人，占比97.33%，具有中高级职称的804人，占比44.64%。

## 第六章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本行将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作为实现可持续、高质量经营发展的重要治理基础。报告期内，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以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和监管法规的规定，本行坚持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把党建工作总体要求写入公司章程，落实党组织在法人治理中的法定地位，落实好党组织研究讨论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决策重大问题前置程序，充分发挥党委在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方面的核心作用；本行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加强“三会一层”建设，围绕本行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重大事项，勤勉尽职履责、认真审议决策，确保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机制规范有效；建立信息报告制度，定期向董事、监事报告银行经营管理的重大信息，确保股东董事、独立董事能够获取准确、相关的、及时的信息，提高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质量和董事会整体决策的科学性，对保证董事会、监事会职能的有效发挥及公司治理的进一步规范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报告期内，本行“三会”的召集、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提案审议、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

####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本行章程对股东大会职责作出明确的制度安排。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一）决定本行经营方针和重大投资计划；（二）选举和更换董事、非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三）审议和批准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四）审议和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五）审议和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以及本行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报告期内，本行股东大会运行规范，确保了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本行董事会办公室加强了与股东的沟通和交流，积极听取股东的意见和建议，确保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

本行与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五方面完全独立，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不存在股东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本

行的经营活动和决策的情况。

## （二）关于董事、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三）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四）制定本行的经营发展战略；（五）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六）制订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次级债券或次级债务或重大股权变动或财务重组或其他证券及上市等重大事项方案；（七）审议和批准本行重大关联交易；（八）聘任或解聘行长、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解聘本行副行长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以及本行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本行按照《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选举程序产生董事，董事会由13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2名、非执行董事8名、独立董事3名。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积极参加本行召开的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影响本行发展的重大事项等议案，履行勤勉尽职职责，维护本行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本行董事还积极参与本行其他重大问题的研究和决策，不断完善董事会运作体系，强化公司治理，推进战略管理，在本行建设现代金融企业的进程中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管理、审计、关联交易控制、风险管理、提名和薪酬、消费者权益保护六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关联交易控制、提名和薪酬三个专门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立，强化了董事会在战略管理、关联交易、风险控制、高管考核与薪酬改革等方面的监控职能，对完善公司治理、提高管理水平、改善资产质量、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具体构成人员如下：

1. 战略委员会：吴明理（主任委员）、关燕萍、辛海燕、于波
2. 风险管理委员会：侯云辉（主任委员）、李家斌、王建光、辛海燕、鲁钟男、栾建胜
3.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栾建胜（主任委员）、石允亮、鲁钟男、王建光、辛宏、于波



4. 审计委员会：石允亮（主任委员）、栾建胜、鲁钟男、关燕萍、王建光
5. 提名和薪酬委员会：鲁钟男（主任委员）、栾建胜、石允亮、吴明理、侯云辉、李家斌
6.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王建光（主任委员）、栾建胜、石允亮、鲁钟男、辛宏

### （三）关于监事、监事会和专门委员会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一）检查、监督本行财务，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二）定期对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三）对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四）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进行综合评价；建立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监督记录制度，完善履职监督档案；（五）对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六）根据履职评价结果和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对本行章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七）组织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离任审计；（八）审议本行定期报告，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十七）指导本行内部审计部门独立履行审计监督职能。以及本行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本行严格按照《章程》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和选举程序产生监事，监事会由7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3名、股东监事1名、外部监事3名。报告期内，本行监事能够按照本行《章程》规定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高度负责的精神，对本行财务、风险管理、内控和董事、行长、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认真监督，切实维护本行、本行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本行监事会下设监督、提名两个专门委员会。监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立，强化了监事会在财务状况、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监督职能，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全行经营管理水平、保护存款人和股东的合法权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本行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具体构成人员如下：

1. 监督委员会：张太旗（主任委员）、王建春、朱雄兵、王慧明
2. 提名委员会：杨红光（主任委员）、王建春、田丰、肖应东

#### (四) 关于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根据本行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本行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行长行使下列职权：(一)主持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二)向董事会提交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三)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本行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四)拟订本行内部重要管理机构的设置方案；(五)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副行长、风险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六)聘任或解聘本行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的负责人；(七)授权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从事经营活动；(八)决定本行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以及本行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行长、副行长、行长助理、风险总监、总会计师等成员组成。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落实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经营任务。

## 二、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本行设立了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本行现有独立董事3名和外部监事3名。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均能按时参加全部董事会会议和专门委员会会议。能够充分发挥各自专业领域的特长及经验，及时分析研读财务报表，关注经营管理状况，针对风险控制、关联交易、薪酬分配政策、计划财务管理、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事项，发表独立性意见，提出改进建议，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合理性，为董事会切实履行决策职能发挥了积极作用。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情况如下：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栾建胜	10	10	0	0
鲁钟男	5	5	0	0
石允亮	10	10	0	0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均能按时参加监事会会议和委员会会议。能够充分发挥各自专业领域的特长及经验，及时分析研读财务报表，关注经营管理状

况，针对战略制定、风险控制、薪酬分配政策、履职考核、内控管理、财务管理、监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事项，发表独立性意见，提出改进建议，为监事会切实履行监督职能发挥了积极作用。外部监事参加监事会及列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姓名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列席董事会次数
朱雄兵	4	4	0	0	4
杨红光	4	4	0	0	4
张太旗	4	4	0	0	4

### 三、经营决策、执行、监督体系

本行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进行决策，通过对经营管理层的授权进行经营管理，通过监事会进行监督。行长受聘于董事会，对本行日常经营管理全面负责。

本行实行“统一管理，分级负责”的一级法人管理体制，各分支机构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其经营管理活动根据总行授权进行并对总行负责。

### 四、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约束机制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接受董事会的考核、奖惩。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与激励，主要根据本行绩效考核办法、本行战略发展规划和上级主管部门薪酬政策规定，确定高管当年考核指标，并根据当年年度经营目标与经营计划实际完成情况、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情况、社会责任能力建设情况等评价，并将考评结果作为高级管理人员续聘、奖惩及解聘的依据。

本行根据《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问责制实施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管理行为进行内部监督和责任追究。

本行《章程》和有关规章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权利、义务和行为准则作出了具体规定。本行建立健全了高级管理层向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定期报告的制度，及时、准确、完整地报告本行经营业绩、重要合同、关联交易、财务状况、风险状况和经营前景等。高级管理层接受董事会的领导，同时接受监事会的监督。

## 五、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本行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办公室负责，董事会办公室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本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不断强化信息披露的规范化、专业化，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报告期内，本行编制了2021年年度报告以及2022年中期报告，并以摘要的形式在《金融时报》向社会公开披露。同时，本行常年在董事会办公室备置中英文对照的历年年度报告全文，供投资者及利益相关人查阅，确保所有股东及利益相关人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行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为投资者构建高效的信息反馈机制和便利的沟通平台。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走访主要投资者、接待投资者来访、现场咨询、电子邮件、电话、传真等多种形式和渠道，保持与投资者的联系，及时解答相关问题，为投资者服务。本行网站设立了投资者关系专栏，增加和投资者的互动，增进投资者对本行了解和认同，提升本行公司治理水平。

## 七、内部控制评价

按照监管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内控管理，本行开展了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出具了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控评价主要从公司运营、流程管理、IT建设三个层面出发，涵盖了公司治理、风险管理、授信业务、资金业务、运营存款及柜面业务、金融市场业务、外汇业务、财务会计及信息科技管理九大业务管理板块，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关联交易、授信业务、金融市场业务、理财业务、运营业务、中间业务、外汇业务、信息科技、反洗钱管理、消费者权益管理、合规管理等，评价过程中对上年度内控评价认定的控制缺陷整改情况进行了验证。通过内控评价，提升与完善本行内控风险管控水平；促进良好企业文化形成；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性；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推动实现发展战略；确保本行内部控制体系得到有效运行。

评价结果经董事会审议后认为：本行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内部控制执行有效，尚未发现本行报告期内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方面存在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一般缺陷可能导致的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本行经营管理活动质量和财务目标的实现造成重大影响，并已经和正在认真落实整改。

## 八、内部审计

本行审计部负责对全行的经营管理活动、风险状况和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地监督、检查和评价，并负责跟踪验证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向董事会提供独立的审计意见和管理建议，推动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和加强整改结果的考核运用。

2022年度，依据监管要求、党委会、董事会、监事会要求及年度计划等工作安排，本行着重关注风险管理、高风险领域、业务的合规性及信息系统的开发、运行安全和维护管理等方面，组织实施了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审计、内控评价、薪酬管理、异地授信、资本管理、呆账核销、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并购贷款、绿色信贷、房地产贷款风险管理、大额风险暴露、信贷资产风险分类、业务连续性、关联交易、理财业务管理、金融市场业务管理、反洗钱管理、信息科技外包管理、数据中心管理、支付敏感信息安全、支付系统运维和风险管理情况等36个专项审计项目，针对全行整体层面和业务流程层面的设计和实施进行有效的识别与评估，并提出管理性建议。通过对审计问题持续深入的跟踪整改，有效防范了本行内部控制风险，充分发挥第三道防线的监督、评价和增值作用，促进本行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水平的不断提升，保障全行各类业务在审慎经营的基础上长效、稳健发展。

## 第七章 股东大会情况

本行于2022年5月23日在烟台召开股东大会。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28人，代表本行20.74亿股股份，占本行股份总额的78.28%，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大会的有本行股东、董事、监事，列席会议的有本行其他高级管

理人员。北京尚功律师事务所作为本次会议的法律见证人派员参加了会议，并为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会议由吴明理董事长主持。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事项：《烟台银行董事会工作报告》《烟台银行监事会工作报告》《烟台银行2021年度财务报告》《烟台银行2022年财务预算报告》《烟台银行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烟台银行资本管理规划》《关于发行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烟台银行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烟台银行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会议听取了《烟台银行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

## **第八章 董事会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临时会议召开情况**

1. 2022年4月25日，本行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烟台银行关于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22年6月23日，本行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南山集团）、《关于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蓝天控股）。

3. 2022年6月30日，本行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处置特殊资产的议案》（一）、（二）。

4. 2022年12月2日，本行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烟台银行关于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情况**

2022年4月28日，本行在烟台召开了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本行10名董事出席了会议。本行部分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吴明理董事长主持，采用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烟台银行董事会工作报告》《烟台银行行长工作报告》《烟台银行2021年度财务报告》《烟台银行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烟台银行2021年年报》及摘要《烟台银行资本管理规划》《关于发行减记性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烟台银行高管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烟台银行高管薪酬管理办法》《烟台银

行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烟台银行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办法》《关于李文龙辞去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烟台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烟台银行主要股东承诺制度》《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烟台银行风险偏好指标体系》《烟台银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烟台银行信用风险发展管理纲要》《烟台银行金融市场业务发展管理纲要》《烟台银行代销理财产品管理事项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部分委员会成员的议案》。会议听取了《烟台银行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烟台银行信息科技工作情况报告》《烟台银行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烟台银行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情况报告》《烟台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等5项报告。

### **（二）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情况**

2022年7月13日，本行在烟台召开了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行9名董事出席了会议。本行部分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吴明理董事长主持，采用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事项：《关于审查股东资格议案》《关于增加对城商行联盟投资的议案》《关于年中业绩报告的议案》《经营管理层2022年绩效考核指标》《关于更新关联方名单的议案》《关联交易管理实施办法（更新）》《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关于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一）》《关于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二）》《烟台银行企业年金方案》《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会议听取了《烟台银行上半年经营情况报告》《南山集团关联交易评估报告》《烟台蓝天投资控股关联交易评估报告》《烟台银保监分局对烟台银行监管评价通报》《烟台银行2021年反洗钱工作报告》《烟台银行业务连续性管理情况报告》《烟台银行合规内控与操作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烟台银行外审机构评估报告》《烟台银行内审专项审计报告（八项）》《烟台银行2021年员工行为评估报告》等10项报告。

### **（三）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情况**

2022年10月21日，本行在烟台召开了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本行9名董事出席了会议。本行部分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吴明理董事长主持，采用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事项：《关于聘任副行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安全总监的议案》《安全总监工作规则》《关于利用地方专项债券补充资本的议案》《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关于完

善公司治理的议案》《关于处置特殊资产的议案》《关于高管人员考核指标的议案》；《关于列支营业外支出的议案》（一）《关于列支营业外支出的议案》（二）《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总行办公营业大楼置换情况及下一步解决方案报告》。会议听取了《关于经营管理大反思大整改大提升专项活动情况报告》《2021年度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报告》《关于“一把手”违纪违法案件专题警示教育相关情况的报告》《关于增补烟台银行党委委员、工会主席的报告》等4项报告。

#### （四）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情况

2022年12月22日，本行在烟台召开了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本行10名董事出席了会议，未出席会议的吴明理董事长委托王建光董事主持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行部分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王建光董事主持，采用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事项：《2023年董事会对经营管理层法人授权书》《烟台银行普惠金融业务发展规划》《烟台银行关于处置特殊资产的议案》《烟台银行股东履约情况的评估报告》《烟台银行公司治理自评估报告案》《烟台银行恢复计划》《烟台银行处置计划》；《烟台银行关联方名单更新》《烟台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会议审议了《烟台银行2023年经营计划》《烟台银行2023年财务预算》《烟台银行经营管理层2023年度绩效考核指标》《烟台银行2023年机构发展规划》4项议案；听取了《烟台银行关于2021年度审慎监管会议纪要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1. 2022年4月25日，第七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22年4月27日，第七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烟台银行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报告》《烟台银行金融市场业务发展管理纲要》《烟台银行信用风险发展管理纲要》《烟台银行风险偏好指标体系报告》《烟台银行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关于制定反洗钱风险总体政策及修订相关风险管理制度》。

3. 2022年4月27日，第七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烟台银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报告》《烟台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2年修改稿》；听取了《烟台银行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

4. 2022年4月27日，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烟台银行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烟台银行2021年年报》及摘要《烟台银行2021年财务报告》《烟台银行利润分配方案》《烟台银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烟台银行2022年内部审计计划》《烟台银行信息科技全面风险审计项目外包议案》。会议听取了《烟台银行2021年内部审计情况报告》《烟台银行内审专项审计报告》《烟台银行2022年财务审计情况报告》《烟台银行2021年管理建议书》。

5. 2022年4月27日，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烟台银行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工作报告》《烟台银行高管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试行）》。《烟台银行高管薪酬管理办法（试行）》《烟台银行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烟台银行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办法》《关于李文龙辞去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会议听取了《烟台银行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情况报告》。

6. 2022年4月27日，第七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烟台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报告》。会议听取了《烟台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

7. 2022年4月27日，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烟台银行战略委员会工作报告》《烟台银行董事会工作报告》《烟台银行行长工作报告》《烟台银行资本管理规划》《发行减记型无固定期限的资本债券议案》。

8. 2022年6月23日，第七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一）、（二）。

9. 2022年6月30日，第七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处置特殊资产的议案》（一）、（二）。

10. 2022年7月12日，第七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听取了《烟台银行2021年反洗钱工作报告》《烟台银行业务连续性管理情况报告》《烟台银行合规内控与操作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烟台银行2021年员工

行为评估报告》。

11. 2022年7月12日，第七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一）、（二）《关于更新关联方名单的议案》《交联交易管理实施办法（更新）》。会议听取了《南山集团关联交易评估报告》《烟台蓝天投资控股关联交易评估报告》。

12. 2022年7月12日，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年中业绩报告的议案》。会议听取了《烟台银行外审机构评估报告》《烟台银行内审专项审计报告》（八项）。

13. 2022年7月12日，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经营管理层2022年绩效考核指标》《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烟台银行企业年金方案》。

14. 2022年7月12日，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对城商行联盟投资的议案》。会议听取了《烟台银行上半年经营情况报告》。

15. 2022年10月20日，第七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列支营业外支出的议案》（一）、（二）《关于处置特殊资产的议案》。会议听取了《关于经营管理大反思大整改大提升专项活动情况报告》《2021年度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报告》。

16. 2022年10月20日，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行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安全总监的议案》《安全总监工作规则》《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关于高管人员考核指标的议案》。

17. 2022年10月20日，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利用地方专项债券补充资本的议案》《关于完善公司治理的议案》《总行办公营业大楼置换情况及下步解决方案报告》

18. 2022年6月30日，第七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处置特殊资产的议案》（一）、（二）。

19. 2022年12月2日，第七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 2022年12月21日，第七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2年第三次会

议，审议通过《烟台银行关于关联方名单（2022第二次更新）》

21. 2022年12月21日，第七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烟台银行关于处置特殊资产的议案》（一）（二）（三）（四）；《烟台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烟台银行恢复计划》《烟台银行处置计划（建议）》。会议听取了《烟台银行关于2021年度审慎监管会议纪要问题整改落实情况报告》。

22. 2022年12月21日，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审议了《烟台银行2023年经营计划》《烟台银行2023年财务预算》《烟台银行2023年机构发展规划》；审议通过《烟台银行普惠金融业务发展规划》《烟台银行公司治理情况评估报告》

23. 2022年12月21日，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听取了《烟台银行2022年度审计计划》。

24. 2022年12月21日，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审议了《烟台银行经营管理层2023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听取了《烟台银行高管人员2021年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报告》。

25. 2022年12月21日，第七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听取了《烟台银行2022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

#### **四、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

## **第九章 监事会工作情况**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情况**

2022年4月25日，本行在烟台召开了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本行共有6名监事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由王建春监事长主持。采用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烟台银行202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烟台银行董事2021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烟台银行监事2021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烟台银行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烟

台银行2021年财务报告》《烟台银行2021年利润分配方案》《烟台银行2021年年报》《烟台银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8项议案。会议听取了《烟台银行行长工作报告》《烟台银行资本管理规划》《关于发行减记性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烟台银行金融市场业务发展管理纲要》《烟台银行信用风险发展管理纲要》《烟台银行风险偏好指标体系》《烟台银行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烟台银行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烟台银行信息科技工作情况报告》《烟台银行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烟台银行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情况报告》《烟台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烟台银行2021年管理建议书》等13项报告。

### **（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情况**

2022年7月13日，本行在烟台召开了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由王建春监事长委托肖应东监事主持。会议采用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关于年中业绩报告的议案》。会议听取了《关于高管层经营考核指标的议案》《关于增加对城商行联盟投资的议案》《关于更新关联方名单的议案》《烟台银行上半年经营情况报告》《南山集团关联交易评估报告》《烟台蓝天投资控股关联交易评估报告》《烟台银行2021年员工行为评估报告》《烟台银行2021年反洗钱工作报告》《烟台银行业务连续性管理情况报告》《烟台银行合规内控与操作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烟台银保监分局对烟台银行监管评价通报》《烟台银行内审专项审计报告》（包括《烟台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审计报告》《烟台银行关联交易管理情况审计报告》）《烟台银行2020、2021年度外审机构评估报告》等13项议案。

### **（三）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情况**

2022年10月21日，本行在烟台召开了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本行共有7名监事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长王建春主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部分制度的议案》《烟台银行监事会关于2019-2021三年规划的评估报告》2项议案。会议听取了《关于完善公司治理的议案》《关于高管人员考核指标的议案》《关于利用地方专项债券补充资本的议案》《关于列支营业外支出的议案（一）》《关于列支营业外支出的议案（二）》《关于烟台银行经营管理大反思大整改大提升专项活动情况的报

告》《2021年度烟台银行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报告》《烟台银行关于“一把手”违纪违法案件专题警示教育相关情况报告》等8项议案。

#### **（四）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情况**

2022年12月14日，本行在烟台召开了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本行共有6名监事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长王建春主持。听取了《烟台银行更新关联方名单》《烟台银行股东履约情况评估报告》《烟台银行普惠金融发展规划》《烟台银行关于2021年度审慎监管会议纪要相关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4项议案。

## **二、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1. 2022年4月25日，本行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烟台银行2021年财务报告》《烟台银行2021年利润分配方案》。

2. 2022年4月25日，本行召开第七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烟台银行董事2021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烟台银行监事2021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烟台银行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履职评价报告》。

## **第十章 重要事项**

### **一、变更注册资本及分立合并等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变更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 **二、公司资本债券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存续永续债15亿元。

### **三、机构新增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新增1处县域支行，机构网点总数达到86家。

###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和重大案件**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和重大案件。

## 五、收购、合并及出售资产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收购资产以及合并资产事项。

## 六、重大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共托管记账式国债192.69亿元，金融债112.91亿元，地方政府债42.51亿元，非金融企业债41.52亿元，资产支持证券0.68亿元，同业存单30.71亿元。无其他重大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事项。

##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 八、报告期内本行及分、支行受到监管机构行政处罚的情况

1. 2022年10月20日，因烟台银行及龙口支行存在“信贷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员工行为管理不到位”的问题，山东银保监局对烟台银行及龙口支行做出行政处罚，罚款人民币100万元；

2. 2022年12月15日，因烟台银行莱山支行存在“信贷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的问题，烟台银保监分局对烟台银行莱山支行做出行政处罚，罚款人民币40万元。

## 九、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的情况。

##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行2022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 十一、报告期日后披露事项

2023年2月，外部监事杨红光因个人原因，辞去烟台银行监事职务。

2023年3月，吴明理因年龄原因，辞去烟台银行董事、董事长职务。

2023年3月18日，烟台市委宣布任命曾勇为烟台银行党委书记，并提名推荐其为烟台银行董事、董事长人选。曾勇的董事、董事长任职资格需经本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履行选举程序后提报中国银保监会山东监管局核准。

## 第十一章 风险管理状况

### 一、全面风险管理

本行经营管理活动面临的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市场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合规风险、声誉风险、法律风险、洗钱风险等。本行建立了组织架构健全、职责分工明确、相互衔接、有效制衡的风险管理运行机制，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专业委员会、总行各部门及各分支机构共同构成本行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业务经营机构、风险管理部门、内部审计部门共同构成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对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各类风险进行识别、评估、计量、监测、报告和控制。

2022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外部经营环境，本行积极落实国家及监管政策，持续实行“审慎、稳健、可控”的风险偏好主基调，坚持稳中求进，坚持回归本源，调整业务结构，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强化风险管控，有效应对各类风险与挑战，持续推进高质量发展，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实现了各类风险有效管控，业务经营稳健。一是持续优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夯实全面风险管理制度流程、系统工具，持续推进全面风险管理项目建设，完成多个风险系统及咨询项目验收结项；完善洗钱风险管控机制，优化反洗钱监测系统。二是持续强化全面风险管控。坚持风险为本，风控优先，风险分层分级管理，规范开展各类风险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及报告工作，信用风险主要监管指标向好，流动性较为充裕，操作风险、市场风险、声誉风险、信息科技风险等控制有效，整体风险平稳可控。

## 二、各类风险的管理

### （一）信用风险管理

1. 提升全行信用风险管控综合能力。一是进一步完善统一授信管理；二是建立年度信贷政策指引机制，统一风险偏好，继续优化完善“授信客户白名单”；三是持续完善信贷管理制度，确保本行制度符合国家和监管政策要求；四是充分运用信贷系统预警模块，提高风险防范能力；五是完善信用风险压力测试系统建设，定期开展信用风险压力测试工作；六是基于电子化的风险数据重构风控体系，用金融科技及大数据技术来降低金融服务成本，加强信用风险管控、打击恶意逃废债等；七是加强信贷队伍建设；八是在信贷流程管理方面，继续执行“严准入、严授信、严单笔、严放款”的授信审批政策。

2. 持续推进风险客户的压缩退出。加强同公安、司法、大数据等部门协作，借鉴科技型和创新型清收手段，最大限度保全和回收本行资产，对能够退出的客户采取一切可行措施坚决退出；对短时间难以退出的，进行持续的授信额度压缩工作，不断降低风险额度；对难以退出和压缩额度的，从增加有效担保措施、授信期限、授信品种调整等方式尽量降低风险程度。

3. 加强信用风险集中度管理。严格落实监管部门和董事会的风险集中度要求，落实集中度指标的监测、报告制度。大额授信业务及时报告并按流程审批；加强信用风险集中度管控政策的传导与应用，严控集中度风险，对于超集中度要求的，做到应压尽压；对于5000万元以上大额授信，继续压降确保完成“瘦身”。

4. 积极稳妥化解房地产业务风险。一是审慎新增房地产开发贷款；二是强化存量项目和客户的风险监测，对出现风险苗头的客户及时采取有效风险处置措施；三是提高房地产按揭贷款审查、审批标准，根据开发商实力和楼盘所处区域择优投放；四是严查个人消费贷款和个人经营贷款，防止信贷资金违规流入当地房市。

5. 强化网贷业务管理。建立各类合作机构准入白名单机制，并实施分层管理，持续对合作机构进行定期（每年至少一次）风险识别、评估，强化互联网贷款风险控制主体责任，不将贷前、贷中、贷后管理的关键环节外包，加强合作方风险排查，严格控制助贷业务。

###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



一是建立健全政策制度体系。制定并完善了《烟台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总体政策》《烟台银行流动性风险应急管理办法》《烟台银行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办法，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程序的管理要求得到进一步明确；二是建立健全压力测试机制。本行将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分为定期压力测试和不定期压力测试，定期压力测试每季度开展一次，不定期压力测试的触发条件设定为突发可能影响本行流动性的重大事件。定期评估压力测试情景的有效性合理性，并通过测试报告向管理层及监管部门进行压力测试结果报送；三是建立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群。通过 ALM 系统、资金头寸管理等系统实时监控大额现金的流入和流出；自动报文推送反馈零售、对公和市场业务大额资金变动情况，以达到对流动性的实时监测；通过数据模型以及现金流和指标计算结果，满足逐日对于监管要求的各类流动性指标的监测分析要求；针对流动性风险计量指标设置限额值、警戒值，及设置限额值与警戒值的报告对象；通过内置假设条件的模拟来测试本行压力情景下的现金流缺口情况；四是积极参与加入山东城商行流动性互助机制，加入互助队伍，进一步确保了本行流动性安全。

### **（三）市场风险管理**

一是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对市场风险管理制度评估修订，明确各层级及各部门的职责分工，建立与本行业务发展水平、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二是明确风险控制流程，定期对市场风险识别、计量、评估和监测，覆盖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并形成市场风险管理报告；三是建立较为完善的市场风险指标限额管理体系，采用系统控制监测相关限额指标的执行情况；四是定期开展市场风险内部审计。

### **（四）操作风险管理**

一是全面开展制度评估工作，不断梳理完善各项制度，查找制度缺失和管理薄弱环节，健全制度体系，优化业务流程。二是强化员工行为管理，一方面创新网格化工作法，建立“主要负责人+网格长+网格员”的三级结构，另一方面按照监管要求深入开展 2022 年烟台银行员工行为专项排查工作，全面掌握从业人员的异常交易、异常行为。三是建立“三道防线”监督检查体系。本行建立包括业务部门、内控合规管理职能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在内的内部控制“三道防线”，构建覆盖各级机构、各个产品、各个业务流程的监督检查体系。四是加强整改全

流程管理，提高整改效果。五是加强行为约束，提高违规成本。本行建立轻微违规行为积分处理，严重违规行为纪律处分并扣减绩效薪酬，违反“业务红线”、“行为铁律”可解除劳动合同的违规问责管理机制，不断加大违规处罚力度。六是运用操作风险与内控合规管理信息系统，实现操作风险管理线上化、规范化、标准化。推进三大工具运用、推进业务流程优化、推进检查整改、推进系统管控。

### **（五）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一是加强顶层设计，提高信息科技管理水平。密切跟踪行业发展动态和金融科技发展趋势，认真研读监管部门相关政策法规，依据烟台银行信息科技战略规划，持续推动本行数字化转型发展。二是加强信息系统建设工作，助力业务快速发展。建设手机银行 6.0 系统，围绕“金融+场景”、“科技+关爱”、“智能+专业”、“安全+便捷”四大应用服务特色，打造智慧银行综合移动金融服务平台。完成 CBUS5.0 智慧银行系统及外围系统改造建设工作，通过对业务流程进行梳理、优化与再造，实现了运营流程的升级和优化，提升了客户服务能力，助力了数字化转型发展。三是加强业务连续性管理，不断提高系统可用率。2022 年本行同城灾备数据中心顺利迁址至中国移动 IDC 机房，进一步夯实了数字化转型的基础平台，提升了业务连续性水平。开展业务连续性应急演练，以信贷系统作为演练检验载体，实现突发业务系统中断事件和突发疫情事件为场景的真实系统切换，检验了科技应急预案、疫情应急预案的可用性，本行 RTO 及 RPO 均超出“灾难恢复等级五级”水平。四是加强网络安全管理，严格落实网络安全责任机制。按照《烟台银行网络安全管理办法》规定，明确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为网络安全管理领导机构。不断提高全行安全风险防范意识，加大网络安全管理力度。五是加强外包风险管理，积极防范外包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风险，持续强化信息科技外包人员管理。六是以“合规运维”、“自主运维”、“主动运维”为切入点，按照“标准化、流程化、规范化、专业化”的要求规范运维流程，由“被动运维”转向“主动运维”，提升全行运维管理的精细化水平，强化系统健壮水平和管理能力，保障全行业务连续性和业务稳定运行。

### **（六）合规风险管理**

一是推动合规工作有序开展，制定《烟台银行 2022 年度合规管理与合规文化建设计划》，并按计划时间跟进，确保落地实施。二是开展合规性审核工作，进一步推动全行制度体系、产品体系规范化建设，提高各项制度合法合规性。三

是建立外规内化管理机制，及时修订规章制度，确保本行各项制度契合国家政策与监管法规。四是开展“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规范建设巩固年”、“大反思大整改大提升”、“整风肃纪大排查”、“制度大起底”等活动，深入化解当前经营发展中存在的深层次问题，提升经营发展规范性。五是开展合规检查。一方面组织开展信贷业务风险专项排查，查找目前本行信贷管理方面存在的漏洞，全面整治制度执行方面的问题；另一方面 2022 年对营业网点开展了飞行检查，检查覆盖面达到全辖网点总数的 52.32%。六是完善问题整改评估工作机制。明确各层级职责分工，建立问题整改跟踪台账、整改验收、整改审核等工作机制，全面加强问题整改的跟踪和评价。七是 2022 年本行通过线上合规制度培训，线下专题讲座等方式强化对部门、分支行合规教育培训，进一步增强全行合规经营意识。开展新员工入职前合规教育培训，为新员工入职提供岗前培训。

### **（七）声誉风险管理**

一是通过建立积极、合理、有效的声誉风险管控机制，实现对声誉风险的识别、监测、控制和化解，以建立和维护本行的良好形象，推动本行持续、稳健、健康的发展；二是建立科学的声誉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划分明确的声誉风险管理职责、制定相适应的声誉风险管理程序、制度和办法，强化考核监督，持续推动声誉风险管理工作的开展；三是加强对网络舆情的研究和处置，按照声誉事件的不同级别，分类分策，灵活采取相应措施。全面排查舆情隐患点，针对重大事项，建立声誉风险事前评估机制，根据评估结果制定应对预案；四是积极开展声誉风险管理培训，强化风险防范意识，提升舆情应急处置能力和风险防控水平；五是加强正面宣传，提升本行的社会美誉度，为本行业务持续稳健运行营造良好氛围。

### **（八）法律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加强法律风险管理，提升法律风险管控水平，防范各类潜在法律风险，为依法合规开展业务提供支持和保障。一是持续开展日常法律审查与咨询工作，强化法律审查，为业务发展提供法律支撑。二是强化重点领域法律风险提示，深化法律赋能，不断提升法律风险管理质效，有力支持业务健康发展。三是强化日常宣教，不断提升全行法律素养。每年定期开展相关法律培训，引导干部员工牢固树立依法经营意识与合规理念。

## **第十二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综述

2022年，国际经济滞胀风险、新冠疫情反复延拓、国内经济增速减缓，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中国银行业适应新阶段，应对新变化，审慎做好金融服务，支持国内经济稳步复苏。烟台银行贯彻落实烟台市委市政府和监管部门的政策部署，坚持稳步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风险防范，兜牢底线，靠前发力、在坚持中赢主动，展现出夯基础、调结构、降不良、增效益的良好经营局面。

### （一）经营规模平稳增长

2022年末，资产规模达到1,246.46亿元，较去年增加16.75亿元，增长1.36%；负债总额达到1,165.47亿元，较去年增加15.56亿元，增长1.35%；吸收各项存款达到1,017.07亿元，较去年增加108.25亿元，增长11.91%；各项贷款达到630.71亿元，较去年增加27.11亿元，增长4.49%。全年实现净利润3.25亿元，较去年增加0.23亿元。

### （二）发展质量持续向好

2022年末，流动性比例 97.55%，较年初提高3.39个百分点；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率实现“双降”，不良贷款余额11.52亿元，较年初减少0.13亿元，不良贷款率1.83%，较年初下降0.10个百分点；风险抵补能力持续提升，拨备覆盖率160.74%，高于监管核定值30.74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2.94%，高于监管核定值1.14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 11.72%，主要指标满足监管要求。

### （三）激活管理机制潜能，夯实发展驱动力

1. 公司领域搭建立体化营销体系。本行贴紧区域市场需求，有方向有目标遴选优质客户开展精准营销，调整优化客户结构，通过精细管理和优质服务，提高客户粘性和综合收益，促进全行公司业务良性发展；梳理对公产品体系，创新推出“高成长创新型企业贷”等九款新产品，针对目标客户强化产品服务，提升金融服务手段。年末对公存款余额391.45亿元，较去年增加21.32亿元，增幅5.76%；公司贷款余额516.16亿元，较去年增加58.51亿元，增幅12.79%。

2. 零售领域特色经营稳步发展。通过专业化的经营持续提升服务能力，推进客群分层分类经营。提升零售业务创收能力，加大产品创新力度，本行重点发展财富管理业务，实现代销理财系统上线，引入优质代销理财产品，新增寿

险产品，细分保险产品形态等，个人投资类产品销售成为个人中间业务主要收入来源。年末个人存款余额625.62亿元，较去年新增86.93亿元，增幅16.14%；个人贷款余额114.56亿元，较去年减少31.40亿元，减幅21.51%。

3. 国际贸金领域业务结构优化。2022年本行克服疫情影响大力发展信用证、结售汇等低消耗高收益业务。全年国际结算量13.7亿美元，其中单证业务6.2亿美元，单证业务占比达到45.26%；结售汇额7.17亿美元，结售汇归行率52.34%。其中结汇4.43亿美元，售汇2.74亿美元，结售汇顺差1.69亿美元；业务联动效果明显，全行通过结汇业务带动对公存款累计发生额30.57亿元，通过信用证、外币保函等表外业务带动稳定的保证金存款日均额达到3.3亿元，实现了业务版块之间的良性联动；风险控制精准到位，2022年累计发放表内外贸易融资67.77亿元，贸易融资余额20.44亿元，通过严控信用风险及规范操作业务，保持贸易融资业务零不良率，零操作风险，零国际纠纷，实现了外汇业务的高质量发展。

4. 金融市场领域提升产品管理能力。本行理财业务稳健发展，推出周期开放式净值型产品，完善净值型理财产品体系，凭借运作管理稳健、风险管控到位，所有到期产品均达到业绩比较基准，获得广大投资者认可，荣获资管行业“卓越投资回报银行”大奖；加强产品创新，丰富金融市场业务种类，在省内率先开展cfets同业存款业务，实现业务流程线上化，协议签署电子化，解决了地方城商行在同业存款方面的区域劣势。

#### **（四）多业务条线齐发力，控制成本提升盈利空间**

通过优化考核、FTP价格调整、精准营销管理等方式，在保证负债稳定性及规模稳步增长的同时，对付息率进行有效压降，个人存款付息率2.96%，较去年下降0.25个百分点，对公存款付息率2.03%，较去年下降0.03个百分点，成本管控效果持续显现。全行实现中间业务净收入1.06亿元，其中：个人业务4306万元，较去年增长9.29%；公司业务4289万元，较去年下降9.55%；国际贸金业务2610万元，较上年增长14.80%。

#### **（五）紧贴政策助力区域经济，提供有力金融支持**

全年发放复工复产贷款751户、金额161.89亿元；在普惠金融领域，持续强化政策导向，护航小微企业，努力做小微企业成长的陪伴者，年末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76.64亿元，较去年增加21.8亿元，增速39.74%，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41.68个百分点；普惠小微企业贷款户数8153户，较去年增加859户；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占比为13.65%，较年初提升4.07个百分点，较好完成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两增两控”监管指标。在涉农领域，支持涉农贷款余额162.15亿元，较去年增长29.99亿元，增幅约22.69%，有效推进金融服务涉农工作质效。强化金融辅导，组建15支金融辅导队、配备辅导队员45人蹲点驻点辅导企业，本行各级金融辅导队共对接企业475户，制定融资服务方案合计270份，融资服务方案的成果转化率为100%，为辅导企业提供融资合计约39.95亿元，辅导企业在金融辅导系统中对本行金融辅导工作的总体满意率为100%。积极保障企业信贷需求，维护正常金融服务秩序。

#### （六）创新产品及服务模式，加快发展绿色金融

本行大力拓展绿色信贷业务，努力创新产品和服务模式，统筹谋划绿色信贷工作，开辟绿色审批通道。制度建设方面，制订《烟台银行绿色信贷管理办法（试行）》《烟台银行绿色产业项目筛选管理办法》，下发《关于开展绿色信贷相关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碳金融重点项目融资对接及营销工作的通知》，要求全行加大绿色金融营销和投放力度。绿色金融产品创新方面，已将碳排放权、排污权、碳汇、可再生能源补贴、节能环保项目特许经营权、绿色工程项目收益权等认定为有效抵质押担保方式，列为重点支持业务；授信审批方面，凡是符合国家和本行绿色金融相关政策的主体，在担保方式、还款期限、利率水平、审批时效等方面给予优惠政策，并开通绿色审批通道；风险防控方面，一方面要求分支机构落实项目和主体相关审批文件的真实性、有效性，另一方面，主要从还款来源稳定性、国家政策支持持续性、项目可行性、信贷结构合理性等方面论证，确保业务符合国家绿色金融发展要求。2022年末，本行绿色贷款余额30,015.09万元，比年初增加215.09万元。客户数为12户，比年初增加6户。业务涵盖节能环保、生态环境产业、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等3个大类。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分析

### （一）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2,267,685	2,365,887	-4.15%
利息净收入	1,770,228	2,040,564	-13.2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9,361	100,527	-1.16%
投资收益	368,804	151,325	143.7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475)	53,882	-121.30%
汇兑收益	18,909	4,219	348.19%
其他业务收入	325	560	-41.96%
资产处置收益	-	-	-
其他收益	21,533	14,810	45.40%
<b>营业支出</b>	<b>1,984,833</b>	<b>1,999,269</b>	<b>-0.72%</b>
税金及附加	33,941	33,178	2.30%
业务及管理费	889,904	842,207	5.66%
信用减值损失	1,060,622	1,121,264	-5.4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1,956	-
其他业务成本	366	664	-44.88%
<b>营业利润</b>	<b>282,852</b>	<b>366,618</b>	<b>-22.85%</b>
加：营业外收入	43,462	1,860	2236.67%
减：营业外支出	5,079	49,520	-89.74%
<b>利润总额</b>	<b>321,235</b>	<b>318,958</b>	<b>0.71%</b>
减：所得税费用	(3,536)	17,414	-120.31%
<b>净利润</b>	<b>324,771</b>	<b>301,544</b>	<b>7.70%</b>
其他综合收益	(133,458)	89,321	-249.41%
<b>综合收益总额</b>	<b>191,313</b>	<b>390,865</b>	<b>-51.05%</b>

## 2. 利息净收入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变动
利息收入	4,671,054	5,086,440	-8.1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92,579	118,054	-21.5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8,279	1,455	469.00%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71,547	6,287	1038.01%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3,144,808	3,120,397	0.78%
- 公司贷款和垫款	2,410,667	2,174,883	10.84%
- 个人贷款和垫款	660,960	863,140	-23.42%
- 票据贴现	73,181	82,374	-11.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00,103	106,520	-6.02%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1,253,738	1,733,727	-27.69%
利息支出	2,900,826	3,045,876	-4.76%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35,217	14,828	137.5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88,755	114,832	-22.71%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37,949	62,751	-39.52%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2,483,513	2,395,383	3.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21,974	25,073	-12.36%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227,040	420,621	-46.02%
其他利息支出	6,378	12,388	-48.51%
<b>利息净收入</b>	<b>1,770,228</b>	<b>2,040,564</b>	<b>-13.25%</b>

### 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2,276	115,529	-2.82%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42,242	37,213	13.51%
代理业务手续费	38,752	38,462	0.75%
承诺业务手续费	16,638	20,045	-17.00%
代收代付业务收入	565	1,608	-64.86%
银行卡服务手续费	2,873	3,940	-27.08%
电子银行业务收入	5,279	4,843	9.00%
其他业务手续费	5,927	9,418	-37.0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915	15,002	-13.91%
<b>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b>	<b>99,361</b>	<b>100,527</b>	<b>-1.16%</b>

### 4. 其他非利息收益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变动
投资收益	368,804	151,325	143.7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475)	53,882	-121.30%
汇兑收益	18,909	4,219	348.19%
其他业务收入	325	560	-41.96%
其他收益	21,533	14,810	45.40%
<b>合计</b>	<b>398,096</b>	<b>224,796</b>	<b>77.09%</b>

### 5. 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变动
职工薪酬	510,021	491,615	3.74%
管理费用	290,636	261,669	11.07%
折旧与摊销	89,247	88,923	0.36%



合计	889,904	842,207	5.66%
----	---------	---------	-------

## 6. 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存放同业款项	(120)	2,142
发放贷款及垫款-摊余成本类	814,181	734,097
发放贷款及垫款-其他债权类	(1,408)	3,298
债权投资	159,371	346,290
其他债权投资	69,157	8,997
其他	19,441	26,440
合计	1,060,622	1,121,264

## 7. 所得税费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变动
当期所得税	(20,584)	12,165	-269.21%
递延所得税	17,048	5,249	224.79%
合计	(3,536)	17,414	-120.31%

## 8. 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64,489	(3,044,412)	-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4,164)	8,808,89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68,515)	(4,106,465)	-

## (二) 资产与负债情况分析

### 1. 资产总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3,071,201	50.60%	60,360,151	49.08%
应计利息	578,285	0.46%	533,948	0.43%
发放贷款减值损失准备 <sup>1</sup>	1,849,230	1.48%	2,094,754	1.7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1,800,256	49.58%	58,799,345	47.82%
投资 <sup>2</sup>	49,173,587	39.45%	43,349,276	35.25%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167,538	7.35%	9,524,201	7.75%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含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97,146	1.28%	8,095,073	6.58%
其他 <sup>3</sup>	2,907,064	2.33%	3,202,861	2.60%
资产总额	124,645,591	100.00%	122,970,756	100.00%

### 2. 发放贷款和垫款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44,674,073	70.83%	42,628,687	70.62%
个人贷款和垫款	11,455,619	18.16%	14,595,675	24.18%

票据贴现	6,941,509	11.01%	3,135,789	5.2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3,071,201	100.00%	60,360,151	100.00%

### 3. 个人贷款和垫款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消费性贷款	1,219,052	10.64%	3,323,792	22.77%
住房按揭贷款	7,636,014	66.66%	8,252,712	56.54%
个人经营性贷款	2,600,553	22.70%	3,019,171	20.69%
合计	11,455,619	100.00%	14,595,675	100.00%

### 4.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比例
信用贷款	12,852,717	20.38%	13,529,920	22.42%
保证贷款	18,261,708	28.95%	17,525,349	29.03%
抵押贷款	28,771,582	45.62%	26,780,785	44.37%
质押贷款	3,185,194	5.05%	2,524,097	4.18%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3,071,201	100.00%	60,360,151	100.00%

### 5. 前五大贷款投向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制造业	5,973,145	9.47%	6,549,290	10.85%
批发和零售业	9,029,121	14.32%	5,758,757	9.5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872,439	20.41%	13,300,891	22.04%
建筑业	6,238,253	9.89%	4,877,764	8.08%
房地产业	3,164,186	5.02%	3,418,561	5.66%
合计	37,277,144	59.11%	33,905,263	56.17%

### 6. 最大十家贷款客户

(单位：人民币千元)

企业名称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	贷款状态
客户一	825,000	1.31	正常
客户二	778,000	1.23	正常
客户三	770,000	1.22	正常
客户四	665,000	1.05	正常
客户五	570,000	0.90	正常
客户六	507,200	0.80	正常
客户七	506,800	0.80	正常
客户八	500,000	0.79	正常
客户九	500,000	0.79	正常
客户十	485,000	0.77	正常

合计	6,107,000	9.67	
----	-----------	------	--

### 7.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类	59,915,575	95.00%	57,870,633	95.88%
关注类	2,003,127	3.18%	1,324,312	2.19%
次级类	403,137	0.64%	73,405	0.12%
可疑类	336,469	0.53%	568,745	0.94%
损失类	412,893	0.65%	523,056	0.87%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3,071,201	100.00%	60,360,151	100.00%
不良贷款余额	1,152,499	1.83%	1,165,206	1.93%

### 8.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560,060	382,061	1,152,633	2,094,754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738)	3,738		
--转入第三阶段	(719)	(30,098)	30,817	
--转回第二阶段		3,772	(3,772)	
--转回第一阶段	1,675	(1,294)	(381)	
本期计提	214,387	462,457	814,142	1,490,986
本期转回	387,095	289,710		676,80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940,186	940,186
其他变动			(119,519)	(119,519)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84,570	530,926	933,734	1,849,230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4,655			4,655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408			1,40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247			3,247

#### 9. 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57,399	14.35%	6,689,847	15.43%
债权投资	17,024,149	34.62%	20,823,539	48.04%
其他债权投资	25,019,889	50.88%	15,797,640	36.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2,150	0.15%	38,250	0.09%
<b>投资余额</b>	<b>49,173,587</b>	<b>100.00%</b>	<b>43,349,276</b>	<b>100.00%</b>

#### 10. 抵债资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土地使用权及房屋	13,436	9,667
减：减值准备	2,935	2,983
<b>抵债资产总额</b>	<b>10,501</b>	<b>6,684</b>

#### 11.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年初余额	2983	1,935
本年计提		1,956
本年转回		-
本年核销	48	908
<b>年末余额</b>	<b>2935</b>	<b>2,983</b>

#### 12. 负债总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吸收存款	103,852,192	89.11%	92,339,527	80.30%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44,206	1.41%	2,393,804	2.0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7,652,698	6.57%	7,979,059	6.94%
应付债券	2,017,834	1.73%	10,907,339	9.49%
其他 <sup>1</sup>	1,380,264	1.18%	1,371,939	1.19%
负债余额	116,547,194	100.00%	114,991,668	100.00%

注：<sup>1</sup>包括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及其他负债

### 13.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客户存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存款	39,093,484	38.44%	36,960,717	40.67%
活期存款	15,456,054	15.20%	15,343,746	16.88%
定期存款	23,637,430	23.24%	21,616,971	23.79%
个人存款	62,561,674	61.51%	53,868,428	59.27%
活期存款	4,513,547	4.44%	4,605,383	5.06%
定期存款	58,048,127	57.07%	49,263,045	54.21%
其他存款	51,653	0.05%	52,620	0.06%
客户存款总额	101,706,811	100.00%	90,881,765	100.00%
应计利息	2,145,381	-	1,457,762	-
吸收存款	103,852,192	-	92,339,527	-

### 14. 资产负债表外项目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 主要表外风险资产	18,754,218	18,341,826
开出信用证	1,384,785	1,032,352
银行承兑汇票	16,611,461	16,204,970
开出保函	757,972	1,104,504
贷款承诺	-	-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8,784	7,987

## 第十三章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 一、完善内控机制建设

一是建立“一个纲领性文件+多份专项管理制度+若干产品管理办法”的消

消费者权益保护内部制度体系，结合上级监管部门的最新要求，及时修订完善。二是明确机构主要负责人、消保分管领导、其他领导、纪委书记在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中的领导责任，形成高层重视、中层担当、基层落实的“大消保”格局。三是通过工作协调会等形式加强调度，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要求融入到具体业务管理办法、操作规程和业务流程中，建立起纵向到底的责任传导机制。

## **二、严格规范产品和服务**

一是通过事前审核、事中管控、事后审查相结合的方式审查产品和服务，采取系列措施对拟向外披露的营销宣传内容及形式进行审批，规范营销宣传行为。二是认真检查柜面个人理财销售、双录监控、消费者风险测评等情况，确保合理提示产品风险，适当披露告知警示信息。三是从个人信息收集、存储和传输、查询、使用、提供、删除、第三方合同等方面入手，结合制度规范、系统流程、人员操作情况，强化个人金融信息保护。

## **三、持续深化宣传教育**

一是秉承服务于民的初心，牢记普惠金融使命，结合产品和服务特点，多措并举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日”、“守住钱袋子”、“金融知识普及月”、“金融知识进万家”等大型金融知识普及活动。二是开展厅堂“消保微沙龙”，选择网点客流高峰时段向客户介绍保护个人信息、防范电信诈骗等金融知识，提高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

## **四、积极处理纠纷投诉**

一是在官方网站、营业场所等公布接受消费者投诉的客服电话、直投电话等，畅通投诉渠道。不定期下发《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提示》或约谈督导，及时进行工作警示；围绕法律法规及热点案例，组织培训，提升相关人员的个人信息保护技能。二是落实“首问负责制”，被投诉机构“一把手”亲自过问，不推脱，不拖延，确保快速处理。三是将投诉管理纳入各单位日常及年度考核，考核结果与绩效挂钩，信访举报核查出的违法违规问题，严格问责追责。

## 第十四章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167,538	9,524,201
存放同业款项	695,388	1,495,288
贵金属		
拆出资金	901,758	600,868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98,917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800,256	58,799,34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57,399	6,689,847
-债权投资	17,024,149	20,823,539
-其他债权投资	25,019,889	15,797,6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2,150	38,250
持有待售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9,377	412,351
在建工程	20,852	15,029
使用权资产	62,888	84,522
无形资产	35,769	23,6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4,820	590,267
其他资产	1,773,358	2,077,021
资产总计	124,645,591	122,970,75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44,206	2,393,80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46,343	3,679,179
拆入资金	1,201,523	2,605,691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3	1,350
衍生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704,832	1,694,189
吸收存款	103,852,192	92,339,527
应付职工薪酬	884,455	804,158
应交税费	54,164	59,307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应付债券	2,017,834	10,907,33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2,545	85,0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378,137	422,087
负债合计	116,547,194	114,991,6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50,000	2,6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499,682	1,499,68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499,682	1,499,686
资本公积	1,456,801	1,456,8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6,010	37,448
盈余公积	343,190	310,713
一般风险准备	1,566,722	1,566,722
未分配利润	678,012	457,7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098,397	7,979,0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4,645,591	122,970,756

利润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267,685	2,365,887
利息净收入	1,770,228	2,040,564
利息收入	4,671,054	5,086,44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2,900,826	3,045,87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9,361	100,52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2,276	115,52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915	15,0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8,804	151,3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454	-1,222
其他收益	21,533	14,8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75	53,88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09	4,219
其他业务收入	325	5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总支出	1,984,833	1,999,269
税金及附加	33,941	33,178
业务及管理费	889,904	842,207
信用减值损失	1,060,622	1,121,26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956
其他业务成本	366	6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2,852	366,618
加：营业外收入	43,462	1,860
减：营业外支出	5,079	49,5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1,235	318,958
减：所得税费用	-3,536	17,4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771	301,5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771	301,54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3,458	89,32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452	-39,98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1,452	-39,98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006	129,30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3,790	115,894
3.其他债权类贷款公允价值变动	-1,825	4,186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1,868	6,748
5.其他债权投资贷款信用减值准备	-1,056	2,473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97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1,313	390,865

## 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11,512,665	7,373,77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388,73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716,463.0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400,406.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4,010,64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298,192	1,071,861.0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收回已核销贷款	119,519	73,85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585,0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5,995,750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787,686	3,649,1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595	10,3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36,050	16,269,546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3,940,860	9,897,60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451,995	491,937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404,16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79,41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2,932,8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647,5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710,47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749,598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96,303	2,604,05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9,071	399,4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161	310,8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156	251,9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71,561	19,313,9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64,489	-3,044,4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959,941	31,210,37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12,830	1,763,9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75	13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674,646	32,974,4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723,900	24,080,2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910	85,34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798,810	24,165,5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4,164	8,808,8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务收到的现金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0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40,310	9,9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0,310	9,920,4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50,000	13,41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3,792	592,5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33	24,3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08,825	14,026,8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68,515	-4,106,4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706	4,2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6,484	1,662,2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06,118	3,943,8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9,634	5,606,118

